

无锡隆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募集及存放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无锡隆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460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9,172,890股，发行价格为每股24.53元。截止2022年10月19日，公司实际已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9,172,890股，募集资金总额为715,610,991.70元。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扣除保荐和承销费8,000,000.00元（其中增值税452,830.19元）后的募集资金为707,610,991.70元，其中707,610,991.70元已由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2年10月19日存入本公司账户。

本次发行股票不含税发行费用合计为8,875,947.65元，扣除不含税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706,735,044.05元。

截止2022年10月19日，本公司上述发行股票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大华验字[2022]000732号”验资报告。

公司按照《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规定在以下银行开设了募集资金的存储专户，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银行名称	账号	初时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2022年向特定对象发行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	28010188000305089	707,610,991.70	已注销	活期方式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蠡湖支行	32050161894100002972		已注销	活期方式
合计			707,610,991.70		

二、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详见附表1.《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三、前次募集资金变更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的情况。

四、前次募集资金投资先期投入项目转让及置换情况

（一）2022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2022年11月7日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以募集资金25,481.29万元置换本公司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25,481.29万元。其中：新能源高效高密度驱动电机系统核心零部件研发及制造项目(一期)25,481.29万元。

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均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无锡隆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大华核字[2022]0014021号）。

本公司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具体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募投项目名称	本次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自筹资金实际投入金额
1	新能源高效高密度驱动电机系统核心零部件研发及制造项目(一期)	53,621.10	25,481.29
2	补充流动资金	17,940.00	
合计		71,561.10	25,481.29

五、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

详见附表2《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对照表中实现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二）未能实现承诺收益的说明

2022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能源高效高密度驱动电机系统核心零部件研发及制造项目(一期)”累计实现的收益低于承诺收益，主要系下游行业市场竞争加剧，且募投项目产能尚处于爬坡阶段。

六、前次发行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的相关资产运行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发行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的情况。

七、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

（一）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本公司于2022年11月7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公司正常运作以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20亿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3.20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由公司财务总监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具体操作。在授权有效期内该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授权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2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止有效。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均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

本公司于2023年4月18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公司正常运作以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20亿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5.30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的有效期自公司

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授权的额度和有效期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现金管理额度及有效期内代表公司办理相关手续，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均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各时点余额均未超过董事会对相关事项的授权范围。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 2022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已按计划全部使用完毕，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零，相关募集资金账户已注销，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未到期余额。

（二）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八、前次募集资金结余及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已经全部使用完毕。

无锡隆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二十六日

附表 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22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编制单位：无锡隆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70,673.50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70,864.0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70,864.0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金额：				25,481.29	
								2022 年度：		51,208.51			
								2023 年度：		16,436.71			
								2024 年度：		3,218.86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新能源高效高密度驱动电机系统核心零部件研发及制造项目（一期）	同承诺投资项目	53,621.10	53,621.10	53,811.68	53,621.10	53,621.10	53,811.68	190.58	2024 年 12 月			
2	补充流动资金	同承诺投资项目	17,052.40	17,052.40	17,052.40	17,052.40	17,052.40	17,052.40	0.00	不适用			
	合计		70,673.50	70,673.50	70,864.08	70,673.50	70,673.50	70,864.08	190.58				

注：累计使用募集资金金额超过募集资金总额 190.58 万元，主要是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取得的收益以及募集资金存款利息收入。

附表 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无锡隆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达产后满产年净利润)	最近四年一期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22 年度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2026 年 1-6 月		
1	新能源高效高密度驱动电机系统核心零部件研发及制造项目（一期）	53.89%	8,805.18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注 1）	否（注 2）
2	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1：为优化企业组织架构提升公司经营管理效率，公司实施“一业一企”，由全资子公司——无锡隆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隆盛新能源”）负责新能源驱动电机铁芯业务板块。因此，公司 2020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投项目“新能源汽车驱动电机马达铁芯项目”和 2022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投项目“新能源高效高密度驱动电机系统核心零部件研发及制造项目（一期）”新增的驱动电机铁芯生产线均由隆盛新能源根据订单实际情况进行统一调配和统筹，未对各募投项目生产线进行独立核算。鉴于两个项目生产线已实现一体化运营，效益无法单独区分，故上表“最近四年一期实际效益”及“截至日期累计实现效益”栏均填列“不适用”。

注 2：上述两个募投项目由隆盛新能源统筹运营后，其合计实现的累计效益为 14,024.39 万元(其中 2022 年实现实际效益为 891.98 万元；2023 年实现实际效益为 4,016.38 万元；2024 年实现实际效益为 6,740.70 万元；2025 年实现实际效益为 2,391.68 万元；2026 年 1-6 月实现实际效益为-16.35 万元)。两个募投项目最近四年一期实现效益均低于承诺的合计每年效益 12,392.59 万元(其中 2020 年募投项目承诺效益为 3,587.41 万元，2022 年募投项目承诺效益为 8,805.18 万元)。